

证券代码：874969

证券简称：嘉拓智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姜冰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开展远期外汇管理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等，以锁定利润、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合约价

值总额不超过 2,500 万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在任一时间点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不超过 2,500 万美元，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内有效，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袁敏、张光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配合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的需要，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行，配合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如下公司内部治理制度：

- 1、《股东会议事规则》；
- 2、《董事会议事规则》；
-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5、《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6、《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 7、《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9、《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10、《承诺管理制度》；
- 11、《内部控制制度》；
- 12、《子公司管理制度》；
- 13、《证券投资、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 14、《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15、《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1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17、《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18、《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19、《总经理工作细则》；
- 20、《内部审计制度》；
- 21、《商业道德行为准则》。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终止 2023 年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东莞市超鸿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主要管理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

（“《激励办法》”）的相关规定，由于预计东莞超鸿截止 2025 年度无法完成规定的 2023 年至 2025 年的单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和三个年度累计业绩考核指标，已不



具备继续实施股权激励的条件，公司决定部分终止实施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卫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袁敏、张光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

